

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

2012年的擬議工作計劃

目的

本文件訂出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(本會)在2012年的擬議工作計劃以供成員考慮。

背景

2. 在2011年3月9日舉行的會議上，成員獲悉本會會在2011-12年處理下列事務—

- (a) 監察進一步強化“M”品牌制度形象的措施的實施情況；
- (b) 為“M”品牌制訂核心支援方案，從而提供更多宣傳機會，並為推廣“M”品牌活動建立聯繫網絡；
- (c) 在海外推廣“M”品牌活動；
- (d) 擬備有可能成為“M”品牌活動的新活動清單，並與體育總會合作，鼓勵他們申辦這些賽事；
- (e) 提升體育總會舉辦大型活動的能力；
- (f) 檢討核心贊助小組的角色，並刺激商界對贊助體育活動的興趣；
- (g) 繼續鼓勵商界贊助弱勢社羣觀賞大型體育活動；以及
- (h) 參與啟德體育園區的規劃工作。

最新工作進展

3. 以下是各工作項目的最新進展－

(a) 進一步強化“M”品牌的形象

- 2011年9月，本會通過修訂“M”品牌活動的條款及條件，規定活動主辦機構須鳴謝本會的支持，並協助宣傳香港品牌標誌；
- 我們在公共和私人場地舉辦了280項有關“M”品牌和“M”品牌活動的展覽。我們又透過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、香港體育學院和各政府部門派發了33萬張年曆卡和2000張海報；
- 我們已革新“M”品牌網站，以提供更全面和更新的“M”品牌活動資訊，而我們亦正開發智能手機程式，方便使用者擷取活動資訊；
- 我們委託了香港電台以“我是體育人”為主題，製作第五輯《體育的風采》電視節目。節目於2011年7月21日至9月15日在無線電視翡翠台播出，平均收視率為12點（約767000名觀眾）；以及
- 我們在2011年1月推出全新的“M”品牌電視及電台宣傳短片／聲帶，並在接近“M”品牌活動的日子，更頻密地播放有關短片及聲帶。我們亦安排短片在維多利亞公園、百周年花園、香港體育館和大埔社區中心的電視屏幕播放。我們正重新剪輯短片，以加入2011年舉行的“M”品牌活動片段。

(b) 加強“M”品牌支援方案

- (i) 我們在2011年透過延長資助期和增加撥款總額，加強對“M”品牌活動的資助。我們亦開始向新活動的主辦機構提供用作市場推廣的直接補助金，並支持在香港舉辦一次性的國際級賽事。

(ii) 我們已為“M”品牌活動制定一套宣傳計劃，包括—

- 在康文署的《社區康樂體育活動》小冊子刊登“M”品牌活動廣告
- 播放“M”品牌活動宣傳片；
- 透過無線電視翡翠台的“體育世界”和香港電台的“十項全能”等節目推廣“M”品牌活動；以及
- “M”品牌電子通訊。

(c) 在海外推廣“M”品牌

- 香港旅遊發展局繼續在海外透過各種市場推廣及公關渠道宣傳“M”品牌活動。

(d) 支持舉辦新活動

- 我們已經與香港單車聯會、香港足球總會和香港龍舟協會商討在香港舉辦新“M”品牌活動的可能性。香港BMX黃金聯賽已於2012年3月第一個星期舉行，而新的足球和龍舟賽事將分別在2012年5月和7月舉行。
- 本會轄下諮詢委員會於2012年1月召開首次會議，向香港BMX黃金聯賽的主辦機構提供有關舉辦活動、市場推廣、贊助和宣傳策略等方面的專業意見。

(e) 提升體育總會舉辦大型體育活動的能力

- 我們已在新的“M”品牌活動測試網站增設“會員區”，為活動主辦機構提供有關舉辦大型體育活動的參考資料。

(f) 鼓勵贊助“M”品牌活動

- 2011年，有5間公司加入核心贊助小組，令企業成員的總數增至

60個。2012年，我們會安排有意提供贊助的商業機構與體育總會見面，商討贊助“M”品牌活動的可能性。

(g) 贊助弱勢社羣觀賞賽事

- 2011年，活動主辦機構贊助超過5 000張門票（總值313,400元）以供弱勢社羣免費觀賞“M”品牌活動。

(h) 啟德體育園區的規劃工作

- 成員備悉民政事務局在啟德體育園區規劃工作上所取得的進展，包括局方已聘請顧問研究採購和融資方案。成員得悉顧問研究將於2012年年中完成。

2012年的擬議工作計劃

4. 本會成員在2011年9月和12月與持份者會面，就舉辦“M”品牌活動，以及如何提供進一步的支援以改善這些活動，收集他們的意見。2012年，除了繼續推行上文第2段所述的各項措施外，我們建議本會集中—

- 進一步改善對“M”品牌活動的撥款支援；
- 對“M”品牌支援方案作出微調，以加強推廣及宣傳“M”品牌活動；
- 發掘更多有可能成為“M”品牌活動的新活動，包括地區及世界級大型賽事，並與體育總會合作，鼓勵他們申辦這些賽事；
- 與香港電台聯手製作以運動員備戰倫敦2012年奧運會和殘奧會為主題的第六輯《體育的風采》電視節目；以及
- 跟進啟德體育園區的規劃工作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成員就第4段所述的2012年擬議工作計劃發表意見，以及提出

本會在本屆會期內可以處理的其他事務。

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
2012年3月